

城区污水管网清淤工程补充协议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长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长垣市诚建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4月16日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长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长垣市诚建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 城区污水管网清淤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- 1、工程名称：城区污水管网清淤工程
- 2、工程地点：长垣市城区
- 3、工程内容：污水管网清淤
- 4、开竣工日期：2019年9月1日开工，2019年12月1日竣工
- 5、合同价：（大写：叁佰壹拾陆万元壹仟贰佰元整 小写：¥3161200.00 元）

项目完工后通车试运营，2019年通过验收并进行项目结算，经我市审计局审定后出具结算审核报告书，审定金额¥3451934.89（叁佰肆拾伍万壹仟玖佰叁拾肆元捌角玖分），超出合同金额¥290734.89（贰拾玖万零柒佰叁拾肆元捌角玖分）。

本协议未约定事项，按照既有合同中条款执行，本协议一式 四 份，双方各执 两 份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

（签字或签章）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

（签字或签章）

